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二林鎮公所 函

地址：52641彰化縣二林鎮豐田里斗苑路4
段636號

承辦人：里幹事 黃景皇

電話：04-8969905

傳真：04-8969913

電子信箱：nt53@erhlin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二鎮民字第11500091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75800A_1150009141_ATTACH1.pdf、

376475800A_1150009141_ATTACH2.pdf、376475800A_1150009141_ATTACH3.pdf、

376475800A_1150009141_ATTACH4.pdf、376475800A_1150009141_ATTACH5.pdf、

376475800A_1150009141_ATTACH6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縣二林鎮公墓暨納骨堂塔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

修正部分條文公告、令、修正條文總說明、修正前後對照

表及條文全文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

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彰化縣二林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7

次定期大會決議辦理。

正本：彰化縣政府、全國各鄉鎮區公所(彰化縣二林鎮公所除外)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115/06/01



1150015603